

股票代码：000096 股票简称：广聚能源 编号：2015-011

##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7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上午在深圳市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商务广场22楼会议室召开。公司3名监事出席了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叶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议案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# 二、《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同名公告。

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# 三、《关于2014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（处置）的议案》

#### 1. 资产减值测试及计提减值情况

2014年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，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；对已处置或已收回的资产相应转销或冲回已计提的减值准备。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6.40万元；转销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,315.93万元，系出售参股企业三鼎油运22%股权，转出以前年度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,315.93万元。2014年末，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186.38万元，其中：应收款项57.49万元，投资性房地产28.40万元，无形资产100.49万元。

## 2. 资产核销（处置）情况

2014 年，公司无核销的应收账款；未发生存货的处置；实际处置固定资产原值 241.19 万元，累计折旧 216.74 万元，账面净值 24.45 万元，处置收入 23.85 万元，产生净损益-0.60 万元。

监事会认为：此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（处置），理由和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 四、《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》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 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4,041,247.31 人民币，提取 10%法定公积金计 6,404,124.73 元人民币和提取 10%任意公积金计 6,404,124.73 元人民币后，加上前期未分配利润 473,702,388.24 元人民币，本公司 2014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524,935,386.09 元人民币。

本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：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2,8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.2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 1,056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
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 五、《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同名公告。

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 六、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的同名公告。

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 七、《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的同名公告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、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,2014年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亦有序进行,不存在重大缺陷。公司《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符合相关监管文件的要求,较为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 八、《2015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及总经理年薪额度方案》

本议案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 九、《关于推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业已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,其中,职工代表担任监事的人数为2名。

经股东推荐,监事会提名王坚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,其余2名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该监事候选人需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一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

附件一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**王坚：**女，1970年出生，大专，会计师。

1、工作经历：1991年至1998年在中国电子物资深圳公司从事财务工作；1998年至2011年在深圳发展银行风险管理部任职；2011年至今在深圳市科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，现任深圳市科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。

2、其本人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3、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。

4、其本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5、其本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